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 林嘉鳳

電話:03-3322101~6209

電子信箱:1004007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本局秘書室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:桃觀秘字第106000866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修正要點

主旨:修正「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因性別所產生之歧視防治及 申訴處理要點」,並自中華民國106年8月9日起生效,請 查照。

說明:檢附旨揭修正要點1份。

「 正本:本局旅遊行銷科、本局觀光管理科、本局觀光發展科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

、本局政風室

副本:本府法務局、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、本局秘書室電015-08-11次 25:50:24章

A150800_秘書:106/08/17 15:24

1E1060008757 無附件

線